

三门峡市陕州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5 年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我局深入贯彻落实区委、区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紧紧围绕“3+2+3”战略布局和文旅康养融合发展新理念，严格依据行政职权责任清单，以提升政务公开质效为核心，统筹推进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政府信息管理、平台建设和监督保障等重点工作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，为陕州区文旅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。

一是主动公开方面。严格落实法定要求，健全公开内容体系，规范公开流程，聚焦文化旅游行政许可、产业项目进展、惠民政策落实等重点领域，通过政务公开网站及新媒体等渠道定期公开信息，明确专人负责信息收集、审核、发布全流程管理，围绕文旅融合发展等政策热点主动解读回应，扩大群众知晓面，提升公开针对性与实效性。

二是依申请公开方面。优化工作机制，明确受理范围、办理流程等全流程管理规范，确保申请事项处理高效，2025 年度未收到相关申请，无结转事项。

三是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压实工作责任，形成层级落实格局，严格执行内容审核审查制度，聚焦信息表述错误、内容更新不及时等突出问题，对失效目录及信息逐项甄别、及时清理下架。强化信息管控；持续优化重点审批事项流程，推行“告知承诺+容缺受理”模式，完善帮办代办机制，提升审批便捷度；加强政务信息归档管理，确保规范可溯。强化跟踪评估与督导问效，对材料报送不及时的科室和单位予以通报批评；对长期未按要求报送的，由分管领导进行约谈提醒。

四是监督保障方面。严格遵循“依法公开、真实公正、注重实效、有利监督”原则，将政务公开纳入年度考核，强化督导检查与自查自纠，及时整改薄弱环节；加强业务培训，提升工作人员专业能力，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、取得实效。

五是保密管理方面。严格遵循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等法律法规，对拟公开信息实行全流程、全覆盖保密审查，坚决杜绝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泄露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，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务公开工作对照区委、区政府决策部署及区政务公开办工作要求，仍存在明显差距与不足，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：

- 1.政策解读质效不足。解读形式偏于传统单一，缺少短视频、图解、h5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新媒体传播形态，政策内容的通俗化转化和场景化阐释不够到位，未能有效提升公众对政策的理解度和认同感。
- 2.信息化支撑能力薄弱。政务公开数字化建设推进迟缓，部分领域信息发布更新时效性不强，已公开信息的动态管理、分类整合机制尚未健全，数字化平台的便民服务效能未能充分释放。
- 3.主动公开意识淡薄。各业务科室对政务公开的职责定位认识不深，落实公开责任的内生动力不足，公开工作的主动性和实效性有待加强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- 1.收费情况：严格遵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执行。2025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- 2.组织管理情况：强化组织领导，明确各科室职责分工，定期召开工作会议总结部署推进工作。加大监督检查与培训力度，积极参加政务公开专题培训，建立问题整改闭环管理，及时反馈并督促整改到位，保障工作质量。
- 3.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情况：对照2025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持续推动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，已完成教育、交通、供水、供电、供气等领域信息公开的动态更新与规范发布，确保公开内容全面准确。
- 4.政务新媒体建设情况：持续运营公众号、抖音号，推进新媒体优化整合与规范发展，强化内容发布审核与督导检查，打造协同发声矩阵。积极探索运用新媒体创新政策解读形式，提升信息传播实效，有效规范政务新媒体运营管理。

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。